













金元



學評論界向有「詩 莊、詞媚、曲諧」 之論,意思是説, 詩以莊正為雅,詞 以婉媚見長,曲以 詼諧取勝。因為詩 多應制而作,非莊 無以言志;詞多寄 調而填,非媚無以 抒情; 曲多合樂而 歌,非諧無以娱 眾。例如,同樣是 索夢前塵、慨嘆興 亡,描述金陵懷古 的唐詩、宋詞、元

曲各擅勝場。 唐代劉禹錫的 《烏衣巷》,含蓄 深沉,餘味雋永: 朱雀橋邊野草花, 烏衣巷口夕陽斜。 舊時王謝堂前燕, 飛入尋常百姓家。

這首七絕,將一幅濃淡相宜的水墨丹青展現 在無涯過客面前。看起來都是尋常景致,但在 「舊時王謝堂前燕,飛入尋常百姓家」的穿越 背後,蘊涵着多少歲月流變、世事滄桑啊!唐 詩的莊重、凝練與雋永,在這首七絕中得到了 完美體現。

北宋賀鑄的《台城遊》,筆觸空靈,溫婉悲 凉: 訪鳥衣,成白社,不容車。舊時王謝,堂 前雙燕過誰家。樓外河橫斗掛,淮上潮平霜

這首水調歌頭,將劉禹錫和杜牧的詩句化入 詞作,卻銜接無痕,有的只是淒清冷寂的畫面 和弔古傷今之情,豪放大氣之中不乏婉約清

麗,這正是宋詞的主要藝術特徵 元代趙善慶的《中呂·山坡羊》中那隻飛來 飛去的燕子,也是從劉禹錫那裡借來,背景也 還是烏衣巷口、王謝堂前,只是多了見興説亡 的靈性,給人以直抒胸臆、閱盡滄桑之感:來 時春社,去時秋社,年年來去搬寒熱。語喃 喃,忙劫劫,春風堂上尋王謝,巷陌烏衣夕照 斜。興,多見些;亡,都盡説。

這三首作品的關鍵詞都有烏衣、王謝,使得 我們可以在相同的題材和語境下趨近比對,更 易看出這三種文學樣式的藝術個性

「詩莊、詞媚、曲諧」之論,不過是至簡至 約的概括,具體而微則不盡然。詩也有莊有 諧,詞也有婉有豪,曲也有謔有雅。如張可久 的《中呂・賣花聲・懷古》:美人自刎烏江 岸,戰火曾燒赤璧山,將軍空老玉門關。傷心 秦漢,生民塗炭,讀書人一聲長嘆。雖説簡明 易懂,通俗流暢,但卻意味深長,足夠經典。 他的那首《越調·小桃紅·淮安道中》,則更 是典雅清麗,勝似詩詞:一篙新水綠於藍,柳 岸漁燈暗,橋畔尋詩駐時暫。散晴嵐,依微半 幅雲煙淡。楊花亂糝,扁舟初纜,風景似江 南。

在我國古典文學領域,向以尚雅為正統,通 俗文字難登大雅之堂。金元入主中原後,這種 局面逐漸打破了,北方遊牧民族的「番曲」 「胡樂」開始流行,進而成為唱遍大江南北的 通俗歌曲。散曲中儘管不乏典雅之作,但較之 唐詩宋詞,用語更加通俗,韻律更加自由,表 達更加流暢,形成了俗中帶雅、詼諧幽默的語 言風格,更適合展露風情,表達時事,針砭世 相,讀來如同市井坊間説唱,因而更加貼近大 眾,貼近現實,充溢着濃郁的生活情趣。上世 紀六十年代,趙樸初先生曾寫過一組散曲,借 古喻今,極盡風趣,毛澤東主席讀後不由得擊 節讚賞。當這組散曲以《某公三哭》為題在 《人民日報》發表後,一時間廣為傳誦,令人 至今記憶猶深。

從詞與曲的表現形式和特點來看,散曲的句 式與宋詞相類,長短不一,錯落有致,不同的 是標題元素中多了一項調式。散曲如同民間小 調,可以説是宋詞的通俗版。如貫雲石的《中 呂・紅繡鞋・閨情》:挨着、靠着,雲窗同 坐; 偎着、抱着, 月枕雙歌; 聽着、數着、愁 着、怕着,早四更過。四更過,情未足;情未 足,夜如梭。天哪,再閏一更兒妨甚麼!

難為他怎麼想來!曆法中只有閏年閏月,哪 裡有閏更的呢?可就是這樣 娛嫌夜短的心情刻畫殆盡

更通俗一些的毫無文采藻飾,簡直就是順 口溜。如無名氏的《正宮・塞鴻秋・村夫 飲》:賓也醉、主也醉、僕也醉,唱一會、舞 一會、笑一會,管甚麼三十歲、五十歲、八十 歲。你也跪、他也跪、恁也跪,無甚繁弦急管 催,吃到紅輪日西墜,打的那盤也碎、碟也 碎、碗也碎。讀來何等質樸,何等暢快,但凡 識字的人都能看懂

散曲直率而又潑辣,更適合於諷刺小品的創 作。如無名氏的《中呂·朝天子·志感》開篇 直書:不讀書有權,不識字有錢,不曉事倒有 人誇薦。老天只恁忒心偏,賢和愚無分辨。折 挫英雄,消磨良善,越聰明越運蹇。志高如魯 連,德過如閔騫,依本分只落的人輕賤。曲中 諷喻的那些澆薄世情,於今看來仍然具有現實 的批判價值。

馬致遠的《雙調・夜行船・離亭宴帶歇指 煞》則雅俗兼備,情韻俱足,數落世風之餘, 寄情山水田園之樂,頗有一些狂放意氣:蛩吟 罷一覺方寧貼,雞鳴萬事無休歇,爭名利何年 是徹?看密匝匝蟻排兵,亂紛紛蜂釀蜜,急攘 攘蠅爭血。裴公綠野堂,陶令白蓮社。愛秋來 時那些:和露摘黃花,帶霜烹紫蟹,煮酒燒紅 葉。想人生有限杯,渾幾個重陽節。人問我頑 童記者:便北海探吾來,道東籬醉了也

■圖:K.Wong

验主與王王 港 女 嫌 成

00

生日快樂·送 倒"agnés c.袋 像你·

阻胃,下 次唔好買









■文:葉 輝

阿爾勒的美好時光

阿爾勒(Arles)在法國南部,地處羅訥河三角洲,在湛藍的晴空下,有 陣陣地中海的海風吹過,乃藝術家和詩人尋找靈感的聖地;話説梵高從 1888年2月至1889年5月寄居此地,乃有「阿爾勒時期」,他在此一時期 繪有一百八十七幅作品,有些已經不知所終了。

他在「阿爾勒時期」的畫作,包括繪於1888年的《夜晚的露天咖啡座》 (Café Terrace at Night) 、《夜間咖咖啡座》(The Night Café)、 《黄房子》(The Yellow House)、《在阿爾勒花園》(The Garden at Arles)、《蒙馬儒的日落》(Sunset at Montmajour)等等,而繪於1889年 的畫作則有《草與蝴蝶》(Grass and Butterflies)、《療養院前廳》 (Vestibule of the Asylum)、《阿爾勒療養院的庭院》(Courtyard of the Hospital at Arles) 等等。

話説阿爾勒曾是希臘殖民地,故此有「高盧人的小羅馬」之稱,這小城 仍保存着古羅馬歌劇院,中間的石柱乃當年掛幕布的柱子;在車站附近的 羅訥河畔,猶殘存着一些破毀的橋墩,站在那上面可以眺望整個阿爾勒: 在城牆的對面有十一座僅比房屋略高的塔……觀光客可在這個小城看到甚 具地方特色的鬥牛、費林明高舞、復活節慶典和收稻節,當然都會想起梵 高,尋找他畫筆下的山間小徑、公園、咖啡座、黃房子以及療養院

走在阿爾勒的小街小巷,腳下盡是給歲月淘洗得發亮的石頭路,眼前盡 是斑駁的牆壁門窗,在此地流過的,都是不可能洗次腳的時光之河嗎?走 進阿爾勒療養院,那兒仍保留黃色的牆壁,花圃色彩斑斕,走進靜好的庭 院裡,不免約略有點荒涼之感——那恐怕只是觀光者無端的唏嘘吧。梵高倒 認為,寄居於療養院的那段日子,正是他一生中最美好的時光。

梵高經常獨自一人在靜好的小城裡散步,到處閒逛,有時看向日葵花 田, 靜觀至黃昏, 有時走到公園發獃, 靜觀眾生, 走得累了, 時而到咖啡 座歇歇(可以想像,他不大爱跟别人閒聊,可他心裡卻憋了很多話) 而到羅訥河畔觀看星空,這小城各處都好像留下了他的足跡,他的畫裡留 住了這小城不同場景的剎那,那時誰都不知道,此等剎那會不會化作永

在那段日子裡,不少創作靈感在梵高心裡湧動,在寫給弟弟西奧的一封 信中,他提到阿爾勒附近的蒙馬儒(Montmajour),他説:「昨天日落 時,我在長有細小歪斜橡樹的崎嶇荒原。蒙馬儒這地方非常浪漫,實在沒 有其他地方能比得上它,陽光傾瀉似的射進灌木和地面,使得遍地金 黄。」很多年後,此信就成為他早已消失的畫作《蒙馬儒的日落》 (Sunset at Montmajour) 的重要註釋了。

《蒙馬儒的日落》創作於1888年,在1901年賣出,1908年,一名挪威收 藏家購入此畫,一直藏在家中的閣樓裡,及至1970年,收藏家離世了,他 的家人在處理其遺物時發現此畫,才讓畫作得以重見天日。

文▮藝▮天▮地



■文:周 南

病中聞喜口占

九日三顯仆 兼旬據病床。

鵲群聞捷起,

狐鼠共張惶。

昔慮景升懦?

今開紫髯剛

枝頭芳意動,

移榻就春陽。





孩子來說,記憶裡兒時的叫賣或許就是這

樣機械的聲音,想起自己小時候聽到的各

種吆喝叫賣,有滋有味高低錯落宛轉悠

時光,彷彿一層層的布,鋪着一層層

的時代,鋪着不同時代裡的色彩與影像,

興盛與榮光,傳統與時尚,每一層都有自

己獨特的風格與旖旎的顏色,每一個時代

的美麗只屬於並存在於那個時空,但或許

正因如此,悠久綿長的歷史才那麼光華燦

線條定格了千年;楊柳長亭,古道青草,

爛,生動迷人。

長,短短幾十年,兩頭各有趣味。

那些珠玉般的詩畫文章,古器雕塑,如一一點塵埃,包括一根髮絲,為此剪掉了一 卻是相隔得太遠太遠。靜靜相對中,敬畏 璃刀劃過玻璃時的美妙聲音,溫軟如布, 中夾雜着欣賞喜愛之情漸起漸增,當這種 熨貼心靈。 動,但,説什麼呢?吟幾句詩麼,來幾句 白髮老了紅顏。和母親説話,東拉西扯地 觀《清明上河圖》卷,熙熙攘攘,店 香繚繞,也許是銅壺滴漏,也許是小簾閒 舖林立,人頭攢動,有人憑欄交談,有人 掛,也許是絲弦慢捻,但即使真的穿越到 小店對飲,有人在橋上喊話,有人在城頭 前朝也難以走進那時的天地,那樣的環 遠眺,繁華裡的千萬種喧鬧被畫筆牽起的 境,時間,風捲殘雲般地帶走了想像中煙 水迷離又觸摸不到的時代。萬般雄偉的長 車馬待發,與君一杯酒,一躬到地,揮手 城,這浩大持久的工程當時是如何修建;

血,殫精竭慮。

廣場角落裡,有小販推車賣小食,旁 翩,一望眼,眼底眉間,寫下了誓言。一 寸之地,木屑紛飛中,晨昏交替裡,把時 邊喇叭自動播放:「豆—花!豆—漿!八 幅幅生動的生活場景,總是被敏鋭的眼睛 光細細琢磨,層層上色,做工精緻的玉 寶粥!」,普通話夾帶着地方口音,複讀 觀察注視,被時光與情感一瞬間的凝固, 器、漆器、木器,甚至修補好的舊傢具, 看一眼,只看一眼,立時會被一種寧靜的 如布的時光,柔軟交疊,提起來輕輕 感覺包圍。曾經學過一陣子木製傢具的漆 晃動,一層一層,抖落下數不清的珍寶。 工,手工上漆,夏天不能開風扇,不許有 個個重生的生命,令人驚艷且驚嘆。凝神 頭長髮,刮膩子,砂紙磨,再刮膩子,再 注視,它們近在咫尺,伸出手去,彷彿即一砂,一遍漆,磨光,二遍漆,磨光,打 可握住。但其實,我的心靈與情感和它們 蠟……師傅的教導,松香水的味道,玻

■文:翁秀美

時光一層層,不停覆蓋。流年暗換, **債,冷就是風」、「針頭線腦,田頭地** 腦,鍋頭灶腦」、「時梅天,蓑衣斗篷不 離肩」。驀然心裡一驚,老去的母親身 上,仍有着半個多世紀吹過的風,皺紋裡 層層的深邃與厚重讓我癡癡遙望。

就像一棵老樹,一面老牆,雖不能 龍飛鳳舞的書法,也無法再現書寫者們揮 言,卻有生命,有思想,通今博古,無所 毫的意興湍飛;那些栩栩 不知,它們的童年與青年,是怎樣的眉飛 如生的俑們,彷彿真人在 色舞,意氣風發,數了多少雲聚雲散,聽

> 悠悠千古事,漫漫不可追。那年,那 匠人們無一不是嘔心瀝 月,那遙遠的不再重來的時空,只癡心地 付予了那一層時光下的天與地,山與水, 而今,或許在幽長的小 花朵與塵灰,而那些讓我們為之驕傲、敬 巷,在僻靜的鄉村,還有 重並熱愛着的美好事物,如溪如泉,在光



■文:韓小榮

我把讀書叫做「啖書」,不是故作驚人 2元,鋼筆8元,總計10元。我極滿意這 之語,而是拾人牙慧。某學者興之所致, 曾悠然長嘯,吟出了「奇書十萬卷,隨我 啖其精」的佳句。我這人雖然生性駑鈍。 素乏捷才,對於好的章句,卻有一種過目 不忘的原始本領。加之,我對「啖」這個 字頗有好感,由來已久。於是,我把讀書 叫做啖書,倒也顯得順理成章,毫無不 妥。

不準它的讀音。那時,我上小學,喜歡翻 是什麼意思?」

哥哥笑話我「山東秀才念半邊」,然後 此,我抄興依舊,不負前盟。 糾正了我的錯誤讀音,並告訴我「啖」就 是「吃」的意思。

書麼?然而,吃書給人的感覺是狼吞虎 夏侯惇驚世一啖,一瞬間,血珠被鯨吞下 嚥,唾沫星子橫飛,有失文人優雅氣質。 去,此舉為後世留下了玄妙一筆,風采絕 而啖書呢,細嚼慢咽,不焦不躁,吐納自 倫…… 如,典型的才德淑均,有品有範。

噪一番, 説一下我的啖書經歷。

一,德高望重,美名遠播。

我每每向他抱怨身世的浮沉,命運的不 眼欲穿。真好! 公。他都是善良地笑笑,並不多説什麼。

有一次,我問他:「讀書有捷徑嗎?怎 樣才能快速記住所學知識,讓它們在頭腦 中生根發芽,以免寫作的時候才思枯

嗎?」

我答道:「我是一個心猿意馬的人,從 身書法界呀?呵呵…… 沒有完整地讀過一本書呢!」

他笑了,我很奇怪,七十多歲的老人 了, 臉上的皺紋竟然十分淺顯, 如浮光掠

「那你背誦過完整的詩詞嗎?」

我大言不慚地説:「唐詩三百首幾乎都 能背誦!」

然後我就賣弄起來,從「小時不識月, 呼作白玉盤」扯到「七月七日長生殿,夜 半無人私語時」……

我自己消停下來。

「我建議你抄書,抄一遍等於讀很多 遍, 你不妨試試, 這可以彌補你沒有完整 讀過一本好書的缺陷。打鐵還要自身硬, 就看你能不能突破瓶頸!」

我帶着這些話,開始了我的抄書生涯。 首先,我走街串巷去買鋼筆和墨水,像 小學生一樣走進了一家文具店。藍黑墨水

種價位,不貴不貴,十全十美。記得買此 二物的時候,店主問我,給孩子買的嗎? 我説是是是,給孩子買的。我不想讓別人

知道我的宏圖偉業。知我者,謂我愛學, 不知我者,謂我書獃子。 我抄寫的第一部書是大部頭的《三國演 義》,統共一百二十回,我的計劃是:即 日起,每日抄寫一回。並與自我歃血為

抄書即是啖書,啖書猶如啖蔗,嘗到了 哥哥的初中語文課本。有一次,我看到了 甜頭,我漸至佳境。某一日,我興致大 蘇軾的名句:「日啖荔枝三百顆,不辭長 增,跳躍式前進起來。也是悠閒所致,一 作嶺南人」,很是喜歡,當時就覺得這詩 天下來,凌晨三點左右,我點卯完畢,驚 句相當大氣,必然是好句子。我問哥哥: 呼不已,竟然啖了五回。一路高歌猛進的 「這日啖(我把啖讀成炎)荔枝三百顆, 惡果很顯著,第二天,我壯烈酣眠,直到 女兒喊媽做飯,我方悠悠醒轉。饒是如

「啖」字似乎與我有緣。在三國演義的 第十八回,我很榮幸的又看到了「夏侯惇 啖既然是吃的意思,那麼啖書豈不是吃 拔矢啖睛」,父精母血,焉得不啖?於是

有句話叫做「響鼓還得重錘敲」,我姑 鑒於我對「啖」字的情有獨鍾,不妨聒 且把我自己比作響鼓,因為我抄完《三國 演義》之後,的確咚咚咚響了幾小聲。 在我飄若浮雲的羈旅生涯中,我有幸做 啊!我的拙作發表在一家大報紙上了。我 了一位老教授的鄰居。是年,他七十有 很高興,因為這家報刊不但稿費很高,而 且會及時打到卡上,省得我拭目以待,望

> 我應該感謝上蒼,讓我認識了「重錘」 級人物。若不是敬愛的老鄰居指點迷津, 我只能故步自封,豈能啖書迅速,學以致 用,大膽出手,創造利潤?

啖書還有一個好處很明顯,就是我的鋼 他問我:「你讀書的時候,思想集中 筆字變得圓潤豐滿起來。有時候,我在 想,這樣無休止地啖下去,我是不是會躋

> 如今,我開始着手抄寫第二部大部頭 《西遊記》,有人問我,你怎麼不抄寫 《紅樓夢》呀?我説,半生流離失所,看 遍春月秋風,也算歪打正着,姑且把遊記 的寫作當做重中之重。既然喜歡寫遊記, 《西遊記》如此盛名,豈能不啖其精華, 為我所用。再者,我的啖書計劃的下一部 就是《紅樓夢》!

有人説過:「熟讀唐詩三百首,不會吟 詩也會溜!」我斗膽續上兩句:「啖罷四 他大概不忍心打斷我勃發的激情,直到 大奇書後,我輩能否顯身手?」







機一般不知疲倦地來回滾動。對於現在的 成為經久不衰的美妙圖景。

情感盈滿胸臆,便有述説或表白一番的衝 駢文麼,卻總是欠缺了點什麼,也許是篆 閒聊,母親順口溜出一些句子,「窮就是

> 眼前,觀其精湛工藝,可 了多少佳話閒話。 以想見,從胚胎到成品,

人耐着寂寞孤獨,守着方 陰裡流淌至今,涓涓不絕。